

# 2024高雄文藝獎簡章

- 一、宗旨：為表彰及獎勵於高雄市從事文化藝術創作工作具有特殊貢獻成就，或長期致力於推動高雄地區文化公益、社造、文藝、文化創意等範疇者，有助引領民眾優質的文化觀念，進而提升城市文化水準。
- 二、辦理單位：
  - (一)主辦：高雄市政府。
  - (二)承辦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。
- 三、被推薦資格：凡符合宗旨之個人或團體，不限設籍或立案於高雄市，皆可被推薦參加評選。
- 四、推薦方式：由機關、學校、行政法人、經營或從事文化藝術事業單位、立案之財團法人或民間團體推薦。
- 五、推薦程序：推薦單位應檢附推薦表、推薦佐證資料清冊表、可編輯之電子檔光碟(或USB)等1式1份，連同被推薦個人(團體)之佐證資料，即日起至113年6月5日止送件(請親送本局或掛號郵寄，以郵戳為憑)。
- 六、獎勵額度：至多5名，得以從缺。
- 七、評選方式：
  - (一)承辦單位聘請有關學者、專家7至11人組成文藝獎評選委員會辦理評選作業。
  - (二)得獎者之評選，須經評選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超過二分之一決議通過。
- 八、獎勵方式：擇期公開舉行頒獎典禮，頒發獎座及獎金新台幣50萬元整。
- 九、推廣作業：為配合日後的推廣作業所需，請得獎者提供具備個人媒體形象，可供公開發表，且版權無虞之個人照電子檔3張(解析度300dpi/像素1200\*1800/1MB 以上)。

十、迴避及保密原則：

- (一) 推薦單位之負責人不得擔任評選委員會委員。
- (二) 被推薦團體之負責人、被推薦個人之配偶或四親等以內之親屬不得擔任評選委員會委員。
- (三) 評選委員於評選過程中應本於公正、嚴謹態度，且對於評選過程及相關資料，配合保密。

十一、收件地址：802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一路67號

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高雄文藝獎徵選小組

十二、徵選簡章及推薦表，請至本局網站 [http:](http://www.khcc.gov.tw)

[//www.khcc.gov.tw](http://www.khcc.gov.tw)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高雄文藝獎」專區下載。洽詢電話：07-2225136轉8318，承辦人：文化發展中心李小姐。

# 高雄文藝獎推薦表 (推薦個人使用)

NO :

被推薦人基本資料			
姓名		出生 (年)	照片
現職		電話	(公): (宅): (手機):
通訊地址			
被推薦人具體貢獻事蹟			

### 推薦單位資料

推薦單位		負責人	
聯絡窗口			
連絡電話			
聯絡地址			

### 推薦理由

蓋章：

(本欄請蓋單位正式關防或圖記)

備註：表格不敷填寫時，請自行增頁或以附件方式呈現。

# 高雄文藝獎推薦表 (推薦團體使用)

NO :

被推薦團體基本資料			
團體名稱		立案日期	
立案字號		電話	(公) : (宅) : (手機) :
聯絡地址(請填郵遞區號)			
被推薦團體具體貢獻事蹟			

推薦單位資料

推薦單位		負責人	
聯絡窗口			
連絡電話			
聯絡地址(請填郵遞區號)			
推薦理由			
<b>蓋章：</b> (本欄請蓋單位正式關防或圖記)			

備註：表格不敷填寫時，請自行增頁或以附件方式呈現。

# 推薦佐證資料清冊表

## 基本資料(務必檢附)：

- ① 推薦表1份(紙本)。
- ② 推薦佐證資料清冊表1份(紙本)。
- ③ 將上述推薦表及推薦佐證資料清冊表存入可編輯之電子檔光碟(或 USB) 1份。
- ④ 團體立案證明文件1份(被推薦者為團體)(紙本)。

## 佐證資料：(以下資料得視被推薦人狀況擇要檢附，如無，無須檢附)

- ① 平面出版品(書籍、畫冊…等)\_\_\_\_\_本(至多3本)，  
名稱\_\_\_\_\_
- ② 影音光碟(或隨身碟)(如演出紀錄、專輯…等)\_\_\_\_\_片  
(個)(至多3部)，名稱\_\_\_\_\_
- ③ 照片\_\_\_\_\_幀(請整理成冊，附說明，最多1冊)。
- ④ 其他(如樂譜、劇本…)(至多3部)，名稱\_\_\_\_\_

## 說明：

1. 上述資料，除「基本資料」外，其餘項目，推薦單位得視被推薦人狀況提供。
2. 本局將於得獎者公布後，進行退件作業，請註明退件地址、姓名，以利作業。

同被推薦人(團體)       同推薦單位

其他退件地址：\_\_\_\_\_ (請寫郵遞區號)

收件人單位、姓名：\_\_\_\_\_